

##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波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审议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5 年 2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0,000 份股票期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权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5-009)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；0 票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1 日